

呼图壁县 财政局文件

呼财字〔2024〕350号

签发：陈刚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指标到位的通知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中共呼图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根据昌吉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4】47 号），现提前下达我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2494 万元，其中：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2179 万元。其中：
360 万元用于呼图壁县石梯子乡白杨河利用畜禽粪便发酵生产生物有机肥项目；800 万元用于呼图壁县二十里店镇小土古里村商品鸡养殖场建设项目（三期）；250 万元用于二十里店镇二十里店村鲜切花温室大棚建设项目；30 万元用于农业农村局呼图壁县 2025 年产业到户补助资金项目；70 万元用于石梯子乡白杨河

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70 万元用于园户村镇园户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149 万元用于五工台镇乱山子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450 万元用于雀尔沟镇霍斯铁热克村塘坝建设项目（二期）项目。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315 万元。其中：310 万元用于二十里店镇二十里店村杂粮加工厂建设项目；5 万元用于统战部呼图壁县 2025 年健康饮茶、送茶入户项目。

该指标已到位。此项资金支出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待 2025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资金支出功能科目应根据实际支出方向明确至相应项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资金监督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规范资金支出方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挤占挪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滞留闲置资金。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督促相关部门加强项目谋划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审核，严把项目质量，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更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三、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压实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预算绩效主体责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加

强评价结果运用，突出资金使用成效，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运营高效、管护到位、发挥效益。

四、做好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对资金分配结果、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项目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按规定程序进行公告公示，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促进资金项目规范管理。

五、落实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要求。此次下达的中央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县、市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衔接资金又包含自治区衔接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要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附件：1.《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4】47 号）

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 资金分配审核表



主送单位：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中共呼图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1份）

抄送单位：石梯子、二十里店、园户村、五工台、雀尔沟、（1份）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园户村镇园户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殷正阳15292583467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园户村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园户村镇园户村村与五工台镇幸福村抱团发展,共同推进党支部领办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计划投资100万用于福禄缘农产品加工生产车间设备采购,延长农副产品加工产业链,计划购买1台压面机10万元、炒货机20万元、冷榨油设备28万元,冷库设备压缩机20万元,变压器线路10万元,装卸车6万元,输送带6万元。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与提高收益群众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压面机	一台
			炒货机	一台
			冷榨油设备	一套
			冷库设备压缩机	一套
			变压器线路	一套
			装卸车	一台
			输送带	一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4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建筑工程费用		≤99万元
	其他建筑安装费	≤1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带动就业人员满意度	≥95%

注:1.“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石梯子乡白杨河村壮大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岳致亮18699441979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县委组织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该项目计划白杨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购买马肉、马肠加工生产线及配套设备一套（包含全自动真空包装拉伸膜机1台，全自动马肠灌肠机1台，650升电煮锅2台，高温杀菌锅1台等设备）。通过该项目壮大石梯子乡白杨河村集体经济等，受益居民满意度不低于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马肉、马肠加工生产线及配套设备一套	≥1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费用（≤万元）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村集体特色农业、农产品加工等产业发展	显著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新增收入	≥5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注：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石梯子乡白杨河利用畜禽粪便发酵生产生物有机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岳致亮18699441979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石梯子哈萨克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60.00		
	其他资金	4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该项目计划新建6000吨有机肥生产加工系统1套（发酵车间1000平方米、翻堆发酵槽800平方米、设备含2台条垛翻堆机，1台搅拌机，1台滚筒筛分机，若干台皮带输送机，1台叉车码垛机，1台立式破碎机，6台挤压造粒机，2台抛光整形机，1台滚筒烘干机，4台斗式提升机，1台自动包装机，1套检验检测设备，电控系统），仓储系统1套（仓库及配套房1000平方米），场地硬化2000平方米（20cm混凝土）；配套电力附属设施，通过该项目促进村集体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等产业发展等，受益居民满意度不低于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有机肥生产加工系统数量	≥1套
			新建仓储系统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费用（≤万元）	≤4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村集体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等产业发展	显著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新增收入	≥10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注：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二十里店镇二十里店村杂粮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云龙 15389969696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二十里店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10万元		
	其他资金	40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1200平方米厂房及地面硬化、水电暖配套附属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厂房面积	≥12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厂房验收合格率	100%
			附属配套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5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 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2025年产业到户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亚婷 18096180607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万元			
		其他资金		20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全县78户监测对象家庭实际情况,重点引导监测对象实施种植业、畜禽养殖、庭院经济、就业创业4个主导产业。补贴发放准确率、补贴发放及时率均达到100%。项目预计2024年12月前完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拓宽监测对象的增收渠道,促进稳定增收致富。监测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监测对象户数		≤78户		
			引导监测对象实施主导产业数量		≤4个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发展家庭特色种植(≤元/亩)		1000		
			自繁良种母畜(牛、马、骆驼)补助资金(≤元)		3000		
			引进良种母畜(牛、马、骆驼)补助资金(≤元)		4000		
			自繁母羊补助资金(≤元)		300		
			引进母羊补助资金(≤元)		400		
			鸡鸭鹅养殖50羽以上补助资金(≤元)		10		
			疆内跨地州连续务工3个月以上交通补助(≤元)		1000		

			地区内跨县连续务工3个月以上交通补助（≤元）	200
			疆外连续务工3个月以上交通补助（≤元）	2000
			自主从业就业活动（≤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监测对象的增收渠道，促进稳定增收致富	显著拓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对象满意度	≥95%
注：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二十里店镇二十里店村鲜切花温室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云龙 15389969696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二十里店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0万元		
	其他资金	50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二十里店村建设建设温室大棚4座，每座1000平方米，及配套附属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温室大棚数量	≥4栋
		质量指标	温室大棚验收合格率	100%
			附属配套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完工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30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五工台镇乱山子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任翔 13319053896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呼图壁县五工台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		
	其中: 财政拨款	149		
	其他资金	31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村庄巷道及公共区域硬化（花砖）12000平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巷道及公共区域硬化（花砖）	≥12000平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1月
			工程完工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万元）	≤18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注：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霍斯铁热克村塘坝建设项目（二期）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朱锐 16609940902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雀尔沟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	
	其他资金			5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塘坝吸水池上配套滴灌系统首部, 主要包括配套离心泵4套、过滤器4套、施肥罐4套、泵房2座、闸井2座, 配套变压器2套、10kV输电线路1.5km; 新建沉砂池一座, 总长200m, 深度3.0m, 底宽8m, 配套有加压泵站、2级过滤器组、施肥罐、电控设备和管理房等; 新建宽1米U型渠4公里(配套塘坝)。项目总投资500万元, 预计项目开工时间2025年4月, 竣工时间2025年12月, 通过实施本项目,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改善, 收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显著提高, 争取实现受益农户务工就业人员满意度9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塘坝配套泵房	≥2座	
			沉砂池	≥1座	
			U型渠	≥4公里	
			变压器	≥2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4年4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新建塘坝一座成本	≤500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村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效益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2025年“健康饮茶、送茶入户”低氟边销茶项目			
预算单位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财政局、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国家和自治区民委《关于进一步开展“健康饮茶”“送茶入户”工作的通知》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根据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持各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脱贫劳动力就业增收、培育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人口较少民族发展、民族村寨发展，以工代赈专项任务等。		
	使用范围		困难群体		
	申报（补助）条件		城乡低保户、五保供养户家庭		
	项目起止年限		2025年1月—2025年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	
	其中：中央财政专项（万元）			5	
年度目标	2025年计划给全县9个乡镇（场）共890户弱势群体家庭购买低氟边销茶1780块，每户发放2块，每块茶叶1000克，每块预定价28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项目大平台录入率	100%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示公告执行情况	=100%	
			项目资金安排实施情况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逐步增强	
			农村人居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脱贫户满意度	≥95%	
			群众认可程度	≥90%	

附件3-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呼图壁县二十里店镇小土古里村商品鸡养殖场建设项目（三期）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李云龙 15389969696
主管部门	呼图壁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二十里店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800万元	
	其他资金		80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鸡）养殖舍4栋，每栋1600平方米，地上一层，钢-砖混结构及室外水、电、围墙等室外配套附属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圈舍数量	≥4栋
		质量指标	圈舍验收合格率	100%
			附属配套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11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88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注：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3. “财政拨款”，项目涉及的全部财政资金投入。